

赴泰教师

VISA Type	Purpose of visit	No. of Entries	No.	提交材料 (Requested Document)
(签证类型)	(赴泰目的)	(入境次数)	(序号)	
Non-B	Employed as academic staff in Thailand	单次	1	护照或旅行证件首页
			2	整本护照每一页扫描件（包含空白页），若为换发新护照，旧护照所有页一并扫描
			3	近六个月内拍摄的白底彩色免冠证件照（若证件照片与当前面貌不符将会拒绝您的签证申请）
			4	申请人签署的声明（线上系统申请时可下载声明文件）
			5	最高学位的中-英/中-泰公证书
			6	90天内由泰国教育部或当地教育局出具给教师的批函
			7	泰国院校的注册文件
			8	三个月之内由居住地的公安机关签发的无犯罪记录证明 *该证明需送至公证处做中-英/中-泰文公证并由中国外交部进行中泰双方认证方可有效 （非中国籍申请人需提供出生国和长期居留国两地开具的无犯罪记录证明）
			9	由申请人院校出具的确认函 需有负责人签字并附上签字人的身份证或护照信息
			10	申请人与用人单位签订的劳动合同
			11	提供已支付出票并与航空公司确认过的从中国飞往泰国的电子机票（若机票未确认，我馆有权拒绝您的签证申请）
			12	请中国公民上传国家移民管理局出入境记录，详情请点击网站： https://s.nia.gov.cn/mps/login.html?type=getCallBackToken&flag=false